

2021 年
阳西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单位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单位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在上级检察机关和县委领导下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一）服从和服务于县委的中心工作；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接受上级检察机关的领导。（二）在上级检察机关领导下，确定检察工作思路，部署各项检察工作任务。（三）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四）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五）依法保障公民对于违法的国家工作人员提出控告的权利，追究侵犯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的人的法律责任。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设置如下：

第一检察部

主要职能：负责对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办理本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及羁押必要性案件审查。

第二检察部

主要职责：负责对基层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判决、裁定和调解书，提请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或者向基层人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对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行政公益诉讼、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向基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基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抗诉案件，出庭履行职务；对基层人民法院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的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基层人民法院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监督；支持法律规定的机关和组织提起民事公益诉讼。办理本院管辖的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申诉案件。

第三检察部

主要职责：负责对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负责受理向本院的控告和申诉，承办本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

件。负责对司法办案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履行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案件质量评查、涉案财物监管、案件信息公开、业务考评和业务统计分析研判等职责。统一组织司法规范化和人民监督员工作。负责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的应用管理和需求统筹。负责检察技术有关的办案工作。调查研究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承办法律问题请示、组织调查研究、检委会日常工作。

办公室（加挂司法警察大队牌子）

主要职责：负责院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等工作。协助院领导同志处理检察政务，组织协调院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实施。起草审核相关文件文稿，处理检察信息，编发内部刊物。负责人大代表联络工作和特约检察员的联系工作。负责领导同志批办事项督查工作。负责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组织实施本院新闻发布会和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编制本院支出规划和部门预决算。负责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负责检察技术、信息化与管理维护等工作。负责配合业务部门执行办案任务、办公区和信访接待场所安全保卫等司法警察工作。

政治部

主要职责：负责本院思想政治、组织人事、干部教育培训、意识形态、表彰奖励、党建群团等工作。负责对本院检

察人员履行职责、行使职权、执行规章制度等情况进行督察。负责司法责任追究、检察官惩戒、内部审计、司法办案廉政风险防控和上级人民检察院党组对本院巡视（巡察）等检务督察工作。

派驻儒洞检察室

主要职责：受理来信来访；畅通群众诉求渠道，排查化解矛盾纠纷；职务犯罪线索的收集和初核；执法活动监督；职务犯罪预防和法制宣传教育；协助配合业务部门工作以及其他综合工作等。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省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9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92.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97.00	本年支出合计	1397.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97.00	支出总计	1397.0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97.00	1076.00	321.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2.00	1071.00	321.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392.00	1071.00	321.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1.00	10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0	0.00	88.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83.00	0.00	83.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20.00	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9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92.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97.00	本年支出合计	1397.0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97.00	支出总计	1397.00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397.00	1076.00	321.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1392.00	1071.00	321.00
[20404]检察	1392.00	1071.00	321.00
[2040401]行政运行	1071.00	1071.00	0.00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0	0.00	88.00
[2040409]“两房”建设	30.00	0.00	30.00
[2040410]检察监督	83.00	0.00	83.00
[2040499]其他检察支出	120.00	0.00	12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	5.0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00	5.00	0.00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76.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76.00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06.0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98.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6.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8.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0.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66.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0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30.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2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5.5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2.0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2.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3.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8.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8.0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43.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8.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5.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01.00	401.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9.50	19.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6.50	16.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50	16.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

一、行政经费

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二、“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是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21.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0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4.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6.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7.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4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15.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40.0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8.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15.00
[30224]被装购置费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5.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9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45.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4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
[30399]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单位 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076.00	1076.00	1076.00	0.00	0.00	0.00	0.00
阳西县人民法院	1076.00	1076.00	1076.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76.00	876.00	876.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00	195.00	195.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 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单位 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阳西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321.00	321.00	321.00	0.00	0.00	0.00	0.00	
***	321.00	321.00	321.00	0.00	0.00	0.00	0.00	
***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	74.00	74.00	74.00	0.00	0.00	0.00	0.00	
***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注： 因部分项目涉密，暂不予公开。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97万元，比上年减少144万元，下降9.3%，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支出预算1397万元，比上年减少144万元，下降9.3%，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9.5万元，比上年减少9万元，下降31.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严控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标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6.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5万元），比上年减少9万元，下降35.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严控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标准；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01万元，比上年减少261万元，减少39.4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压缩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4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5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647.5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781平方米，车辆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90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0

注：本部门本年度没有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